

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度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流。</p> <p>2.研發動植物防疫及診斷新技術，保護農業生產環境。</p> <p>(1)開發動植物疫病蟲害防疫技術。</p> <p>(2)建立動植物疫病蟲害診斷鑑定技術。</p> <p>(3)開發與應用整合性植物病蟲害管理技術。</p> <p>(4)加強生物防治資源調查、開發及利用研究。</p> <p>3.研發動植物及其產品檢疫及處理新技術，以確保農業生產安全及促進外銷</p> <p>(1)開發動植物檢疫新技術。</p> <p>(2)開發動植物及其產品檢疫殺蟲殺菌處理技術。</p> <p>二、重點產業及資源保育利用研究發展。</p> <p>1.發展農產品品質安全檢測技術，建立消費者信心。</p> <p>(1)發展農產品安全檢測技術。</p> <p>三、積極開發生物技術。</p> <p>1.開發生物技術，發展高科技農業。</p> <p>(1)開發生物性農業資材及農產品安全檢測技術。</p> <p>(2)推動動物用疫苗生物技術產業發展。</p>	<p>5.完成雞雞之傳染性華氏囊病免疫適期之研究。</p> <p>6.研析動物分離菌種類及抗藥性調查。</p> <p>7.研發真核細胞表現系統，改進豬放線桿菌胸膜肺炎疫。</p> <p>8.開發本土性家禽球蟲多價混和疫苗。</p> <p>9.製備高病原性家禽流行性感冒病毒 H5 及 H7 毒株之單源抗體，可作為研發診斷試劑之用。</p> <p>10.研製豬口蹄疫病毒單源抗體，獲得兩個強陽性單源抗體，可對抗 O1 Manisa 毒株病原。</p> <p>11.建立輸入留檢動物、觀賞鳥隻與犬貓之傳染病監控體系。</p> <p>12.完成口蹄疫、豬水假性狂犬病、家禽流行性感冒、新城病及豬生殖與呼吸綜合症等 7 種甲類或重要動物傳染病病毒之病毒特異性基因反轉錄聚合酶連鎖反應等偵測反應。</p> <p>13.研發以原位雜交法配合立百病毒專屬探針以診斷立百病毒之感染。</p> <p>14.研發以鮭魚之胚胎細胞株 (CHSE-214) 培養增殖立克次氏樣菌，並設計特異引子對 (F5 與 R5)，進行聚合酶連鎖反應以檢測立克次氏樣菌感染症。</p> <p>15.研發以 BF2 細胞株檢測石斑魚、大嘴鱸魚與金目鱸之 Iridovirus 感染，並建立以聚合酶連鎖反應之檢測條件。</p> <p>16.建立進口動物及其產品風險分析系統。</p> <p>17.建立國內外動物相關疾病診斷資訊，提供我國動物檢疫措施制訂之依據。</p> <p>18.開發植物疫病蟲害監測技術，針對薑軟腐病、馬鈴薯晚疫病、銀葉粉蝨、二點葉蟊、南瓜實蠅及班潛蠅</p>

頁
又
子
交
監
會
實
之
計
行
有
限
公
司
研
台
血
狂
殖

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度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桿菌等 6 種病原菌污染的情等重要疫病蟲害進行監測技術之研發。</p> <p>19.開發重大疫病蟲害緊急防治技術、繁殖用植物特定疫病蟲害偵測、分子生物診斷及防治技術。</p> <p>20.重要檢防疫病蟲害風險評估資料之建立，完成亞洲長角天牛、大麗輪枝菌、外來種蝶蛾類、蜜蜂重要敵害（小蜂蟻、氣管蟻及蜂箱小甲蟲）、斑潛蠅等重要疫病蟲害風險分析資料之蒐集彙整，及走私動植物及其產品對動植物防疫的影響評估。</p> <p>21.開發及改進果樹、蔬菜及花卉病蟲害整合性防治技術，設施園藝授粉昆蟲及農田鼠類防治餌劑改良之研究。</p> <p>22.研究發生於埔里及魚池地區之茭白筍新病害係由 <i>Enterobacter cloacae</i> 細菌所引起，以核酸探針及 PCR 引子從事火鶴花細菌性葉枯病健康種苗篩檢及防治之研究，已完成其偵測敏感性與專一性及 PCR 偵測流程。</p> <p>23.舉辦「健康種苗在植物病害防治上之應用研討會」、「國際種子健康檢查研習會」及「台灣鳳梨品種改良與病蟲害管理研討會」等 3 場研討會，出席人數合計約 500 人。</p> <p>24.重要害蟲、害蟻及作物病害之天敵與防治資材之開發，進行生物防治資材之繁育及利用，評估該等資材之防治效益，辦理「國際植物病害生物防治研討會」1 場，出席人數約 200 人。</p> <p>25.開發害蟲誘引與病蟲害損失分析技術。</p> <p>26.開發植物病蟲害之生物技術。</p> <p>27.建立國內外重要作物病蟲害檢疫相關資訊。</p>

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度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要 、 分 之 輪 敵 、 分 物 、 蟲 粉 研 白 、 引 種 偵 查 、 上 檢 良 種 、 敵 治 材 害 數 、 技 、 變 相</p>		<p>28.強化植物檢疫病蟲害預警系統。 29.研發生物科技等新技術在植物檢疫上之應用。 30.開發植物及其產品檢疫處理技術。 31.開發與利用新煙蒸藥劑，改進現行植物檢疫技術。 32.國際動植物防疫檢疫案例分析與技術諮詢部分，完成 WTO/SPS 委員會議中有關貿易關切議題整理，與特定關切動植物檢疫諮商與爭端案件之研析，促進各界對此國際規範之了解。 33.確認台中東勢地區類似梨衰弱病與國外梨衰弱病病原相似度極高，成功開發立枯絲核菌鑑定培養基，可實際應用於田間鑑定，完成寄主植物鑑定系統之初步設計開發，及完成新興作物山蘇花病害圖鑑之建立。 34.成功開發蘇鐵盾蚧之分子快速鑑定方法，並將成果發表於專業科學期刊，完成果實蠅與斑潛蠅各 10 種之超微圖譜製作與彙整，另完成檢疫害蟲西方花薊馬之圖鑑及初步完成薊馬數位化資料查詢系統架構。 35.完成中區動物疾病診斷中心之病理學檢驗之標準作業程序，成功開發完成利用聚合連犬心絲蟲與皮下絲蟲技術，並為世界上首次證實野鼠可作為牛新包蟲的儲存寄主。 36.成功選殖出一個與致病能力有關的基因 <i>vagA</i>，並以雜合反應證實該基因存在於 <i>Xanthomonas</i> 屬植物病原細菌內，此項發現對於該屬細菌之致病機制及日後之診斷鑑定有極大之助益。 37.自國內 41 個屠宰場採集禽畜屠體表面檢體 1,267 個，偵測金黃色葡萄球菌、產氣莢膜梭菌、空腸/大腸彎</p>

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度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曲菌、單核細胞增生李斯特氏菌、沙門氏菌屬、以及 O157: H7 型大腸形。並進行快速檢測屠宰場屠體表面微生物檢驗方法改進之研究，以較省時而成本高的聚合酵素聯鎖反應或自動化鑑定套組來檢測空腸/大腸彎曲菌、單核細胞增生李斯特氏菌、沙門氏菌屬及 O157: H7 型大腸桿菌等菌種。</p>
<p>伍、一般建築及設備 一、營建工程</p>	<p>籌建國家級動植物檢疫中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據「環境影響評估法」第七條第三項及其施行細則規定，於 90 年 3 月 27 日假桃園縣觀音鄉公所三樓會議室舉辦「動植物檢疫中心新建工程環境影響說明書」之公開說明會。 2. 辦理「動植物檢疫中心新建工程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勞務採購、徵選建築設計師案，經公開招標評選及議價作業，由許文成建築師事務所得標。 3. 動植物檢疫中心新建工程業於 90 年 10 月 11 日取得桃園縣政府核發之建造執照。 4. 工程採購案委託中央信託局辦理工程發包相關作業。依工程內容分為土木建築工程標及水電空調工程標兩案，於 90 年 11 月 9 日正式上網公告招標。 5. 水電空調工程標於 90 年 12 月 18 日由峰鼎工程公司以 11,980 萬元得標。土木建築工程於 91 年 2 月 26 日由德寶營造股份有限公司以 42,780 萬元得標。

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度

二、九十年度決算情形：

歲入部分：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名稱	全年預算數(1)	收入實現數(2)	餘絀數(3)=(1)-(2)
罰款及賠償收入	0	4,498	-4,498
規費收入	93,723	100,584	-6,861
財產收入	0	3,559	-3,559
其他收入	14,113	23,883	-9,770
合 計	107,836	132,524	-24,688

歲出部分：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名稱	全年預算數(1)	動支第一預備金(2)	合計(3)=(1)+(2)	支付實現數(4)	支出保留數(5)	合計(6)=(4)+(5)	餘絀數(7)=(3)-(7)
一般行政	533,613	0	533,613	469,873	4,365	474,238	59,375
動植物防疫管理	515,773	0	515,773	439,802	4,434	444,236	71,537
強化動植物防疫功能	491,563	0	491,563	402,680	2,827	405,507	86,056
動植物防疫技術研發	161,754	0	161,754	155,651	56	155,707	6,047
一般建築及設備	35,000	0	35,000	4,524	30,476	35,000	0
第一預備金	1,500	0	1,500	0	0	0	0
統籌經費支出	31,744	0	31,744	31,744	0	31,744	1,500
合 計	1,770,947	0	1,770,947	1,504,274	42,158	1,546,432	224,515

陽表以反陽/特大

三月議環

託採標事

年之建

工為土兩公告

由!。土德寶得

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度

三、九十一年度已過期間(截至九十一年七月三十一日)計畫實施情形：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壹、一般行政 行政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賡續加強各項行政管理資訊系統之使用效能，以期提昇全體同仁行政績效。 2. 配合施政需要，辦理法律制度之研擬、法規訂定、修正、廢止及解釋等工作。 3. 會計、歲計、統計事項。 4. 督導及管理各項檢疫業務之進行。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為期配合資訊化網路辦公環境之需求，以完成各項資訊管理系統之建置及教育訓練，俾使行政環境更臻完善。 2. 因應施政需要，對法規疑義適時解釋，並配合行政程序法之實施研擬、修訂法規。 3. 配合行政及業務需要，依主計法規等相關規定，辦理預算、會計事務，並加強計劃預算之審查、經費運用之稽核，統計報表彙報，完成建置動植物防疫檢疫業務成果資料彙編系統，及動植物防疫檢疫業務成果資料附梓。 4. 使各項防疫檢疫業務依法順利完成。 5. 維運本局與各分局骨幹網路與區域網路，提供防火牆、病毒掃描清除等安全機制，維護公文系統及更新財產管理系統，辦理移撥本局之 36 至 87 年度之公文檔案回溯建檔。 6. 完成各分局電子公文系統與規劃建置公文檔案影像掃描及管理系統。
貳、動植物防檢疫管理 一、動物防疫業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獸醫、動物防疫及動物用藥品管理政策與法規之研擬、策劃及督導。 2. 動物防疫、獸醫公共衛生計畫之策劃、擬定、督導與聯繫。 3. 動物防疫、動物用藥品管理科技之引進，試驗研究之策劃及督導。 4. 獸醫師（佐）登記、管理。 5. 動物防疫及動物用藥品有關國際聯繫及交流等事項。 6. 動物用藥品製造、輸出入、販賣、使用、品質檢驗等有關業務之處理與督導。 7. 協助各縣市政府改善流浪犬收容處理設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告修正「獸醫師法」、「動物傳染病防治條例」。 2. 減少動物疾病之發生率，預防人畜共通疾病，維護畜產品公共衛生安全。 3. 核發及補發獸醫師、獸醫佐證書共 164 張，獸醫佐執業資格認定 9 張。 4. 核發動物用藥品輸入許可證 45 張、製造許可證 70 張。展延藥品許可證 836 張，變更藥品許可證 797 張。 5. 透過國際組織聯繫、協調與合作，取得國際疫情資訊，爭取我國動物及其產品在國際貿易之利益。 6. 協助各縣市政府改善流浪犬收容處理，使其符合動物保護法相關規定，

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度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8.出席國際畜疫會第 70 屆會員大會。	7.出席國際畜疫會第 70 屆會員大會。 提昇我國國際形象。
二、動物檢疫業務	1.辦理輸出入動物及其產品檢疫。 2.積極推展國際間動物檢疫業務。 3.強化動物檢疫體系之監督與管理。 4.動物及其產品政策、法規、方案、計畫之擬定、執行與督導。 5.檢疫人員之專業訓練。 6.蒐整國外動物疫情及相關資訊。 7.動物檢疫違規案件之處理。 8.辦理動物疫病監控與風險評估分析。 9.參與國際貿易交流及雙邊諮商。	1.91 年 1 至 6 月執行輸出入動物及其產品檢疫計 17,556 批次。 2.洽請專業單位進行評估，編製訓練教材，俾順利編製「重要動物傳染病」多媒體資料。 3.動物檢疫人員訓練於 6 月 27 日完成採購程序，正委託得標之政大公企中心積極規劃辦理。 4.完成動植物檢疫申報發證系統測試與建置之規劃、彙整工作，於 3 月 29 日簽辦計畫委託事宜。另檢疫申報發證作業與電子檢疫認證系統完成系統整合規劃，於 6 月 27 日完成「輸出入動植物檢疫系統建置計畫」。 5.已完成增修「中華民國輸入動物及其產品檢疫條件」英文版 3 項，中華民國輸入乾動物產品檢疫條件辦理預告中。 6.協助辦理完成第 11 屆臺美農產品檢驗檢疫技術諮商會議，協助辦理並參加第 5 屆臺灣、加拿大農業合作工作小組會議，協辦籌備辦理荷蘭、澳大利亞、紐西蘭、史瓦濟蘭等國之雙邊動物檢疫技術諮商，協助研擬農委會范主委赴 APEC 與各會員國進行相關動物檢疫議題以因應諮商需要，協辦第 7 屆台澳經濟諮商會議，協助研擬第 14 屆臺歐盟諮商會議有關動物檢疫議題，提供第 7 屆臺澳經濟諮商會議、第 9 屆臺紐經貿諮商會議有關檢疫無紙化資料，派員參加第 9 屆臺紐經貿諮商會議。 7.91 年 3 月 17 至 23 日派員赴泰國查核該國新城病非疫區認定之申請案，91 年 3 月 17 至 23 日派員赴泰國查核該

需
建
置
完

解
擬、

規
等

，
並

之
稽

植
物

，
及

梓。
成。

區
域

除
等

財
產

至
87

建
充。

建
充。

建
充。

建
充。

建
充。

建
充。

建
充。

建
充。

建
充。

建
充。

建
充。

建
充。

建
充。

建
充。

建
充。

建
充。

建
充。

建
充。

建
充。

建
充。

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度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國輸我加熱禽肉之工廠案，91年6月15至24日派員赴匈牙利查核該國擬輸我禽肉產品之肉品工廠，91年6月26至28日派員赴日本查核該國輸我犬貓飼料之工廠。</p> <p>8.進行「巴拉圭申請解除該國牛肉輸入禁令案」、「澳大利亞申請取消該國塔斯馬尼亞袋狐飼養期限案」、「是否可自口蹄疫區輸入飼料用牧草案」、「中華民國輸入含肉加工食品檢疫條件案」、「澳大利亞身請公告該國新南威爾斯州為新城病非疫區案」。</p> <p>9.依據國際規範公告修訂「申請公告為動物傳染病非疫區之作業程序」，修訂「動植物檢疫申報發證要點」等3案研擬中，公告修正「自巴拉圭輸入冷藏、冷凍供人食用牛肉檢疫條件」中英文版。</p> <p>10.完成審查荷蘭、立陶宛、澳大利亞、尼加拉瓜、加拿大、日本、韓國、紐西蘭、宏都拉斯等申請認定為動物傳染病非疫區(國)案。</p> <p>11.參照歐盟規範進行牛海綿狀腦病之風險評估。</p> <p>12.建立輸出國禽畜屠宰設施實地查證標準程序。</p>
<p>三、植物防疫業務</p>	<p>1.植物防疫政策研擬與執行督導。 2.作物病蟲害整合性防治管理政策研擬與推動督導。 3.辦理全國性果實蠅共同防治。</p>	<p>1.依據「植物或植物產品運出金門馬祖地區檢查辦法」，公告金門馬祖植物或植物產品來源地供貨證明書核發須知，及旅客攜帶金門馬祖所產植物或植物產品免附書表之種類及數量限制；另擬訂植物防疫檢疫法修正草案。</p> <p>2.植物防疫技術、程序、方法之研議、執行及督導。</p> <p>3.強化疫情監測通報體系、加強疫情資訊流通、分享、病蟲害防治諮詢服務及共同防疫事項。</p>

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度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4. 特定疫病蟲害檢查人員專業訓練及管考並舉辦防疫人員講習訓練。 5. 辦理果實蠅共同防治資材採購，供本年度共同防治，面積 12 萬公頃。 6. 辦理 2002 小學教師認識動植物防疫檢疫研習計畫及全民動植物防疫檢疫宣導計畫，運用各種傳播媒體、舉辦活動、彙編植物保護圖鑑，推動全民植物防疫宣導工作。
四、植物檢疫業務	1. 植物或植物產品相關檢疫政策、法規、方案、計畫之擬定、修正、執行及督導。 2. 輸出國植物疫病蟲害發生、防治及檢疫作業查證之執行。 3. 植物檢疫相關國際合作、交流、諮商及其他相關事務之處理。 4. 植物檢疫規定與相關資訊諮詢服務之執行、改進與督導。 5. 各項植物檢疫人員訓練及相關宣導活動之擬定、執行與督導。 6. 特定物品、植物或植物產品輸入之審核、監督與管理。 7. 輸出入植物或其產品檢疫違規、申訴案件及糾紛之處理。 8. 國外疫病蟲害疫情資訊蒐集、植物疫病蟲害風險分析。	1. 建立檢疫制度、管理，完成進出口檢疫之執行，有效防杜疫病蟲害之侵入，維護我國農業生產安全。 2. 依規定派員赴各國執行產地檢疫，以確認符合我國檢疫要求。有效防杜疫病蟲害之侵入，維護我國農業生產安全。 3. 與我國各主要農產品貿易國建立雙邊檢疫業務溝通機制。 4. 植物檢疫法規及相關資訊電腦化，以便檢疫人員、民眾與業者查詢。 5. 提昇國民對動植物檢疫重要性之認知與配合度。 6. 提高植物檢疫人員素質並強化檢疫措施，以因應國際貿易自由化後遽增之業務。 7. 辦理植物檢疫重要疫病害蟲疫情資料蒐集及風險評估計畫，建立植物疫病蟲害風險評估模式，以供修正相關檢疫規定與雙邊諮商之參考。 8. 配合輸入國檢疫規定執行輸出檢疫相關作業，以拓展國產農產品外銷市場。
五、企劃業務	1. 研擬動植物防疫檢疫政策方向。 2. 辦理兩岸動植物防疫檢疫技術交流、協商及發展。 3. 辦理輸出入動植物及其產品有害生物之診斷鑑定業務。	1. 為防杜大陸地區疫病蟲害，藉由小三通管道入侵，補助金門、馬祖縣政府進行農產品生產種類及產量調查、開立證明書，充實防檢疫設備，合計銷燬走私進口農畜產品約 6 萬公斤。

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度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4.推動動植物防疫檢疫相關國際合作、交流及國際談判、諮商事務。</p> <p>5.配合我國加入 WTO 作業，加強各國農產品進出口防檢疫管理資訊之搜集分析。</p> <p>6.強化 SPS 之國家查詢點與國家通知機構之運作。</p>	<p>2.補助澎湖縣政府整修毛豬檢疫隔離豬舍 4 棟，採集草食動物及貓科動物腦組織 30 件，進行海綿狀腦病監測，至目前為止皆為陰性反應。</p> <p>3.辦理金馬兩離島地區動植物防疫檢疫主題宣導 2 次，並建立國內防檢疫措施之第一期經濟評估模型及實證分析報告。</p> <p>4.於 91 年 6 月 27 日假中興大學召開「生物晶片在動植物疫病害蟲診斷鑑定上之應用研討會」，使與會人員能對生物晶片技術原理有基本認識，並針對其在動植物疫病害蟲診斷鑑定上之應用作深入之探討，課程內規劃充分受到與會者肯定。</p> <p>5.執行進口植物疫病害蟲偵測鑑定工作，上半年共執行 998 批檢測鑑定工作，一經發現高風險性之檢疫疫病害蟲，均已採取適當之檢疫處理措施，並建立相當完善之診斷鑑定資料，已因應日亦頻仍之雙邊檢疫諮商談判。</p> <p>6.已建立標準檢測流程撰稿規範，並完成鳥類披衣菌症、植物菌植體及重要粉蝨等各 1 篇之 SOP 標準範本，並完成年度擬建立之重要動物疫病、植物疫病及植物害蟲清單。</p> <p>7.我國加入 WTO 後，各項檢疫措施均需依 S P S 規範辦理，而檢疫處理更需以科學證據作依歸，目前正積極辦理動植物疫病害蟲標準診斷鑑定作業流程之建立工作，完成後對於日後雙邊諮商所可能產生之檢疫爭端，將可提供有利之佐證。</p> <p>8.第 11 屆中美農產品檢驗檢疫技術工作小組諮商會議於 91 年 3 月 18 日至 21 日於台北舉行，計研商 26 項議題，各項議題經過深入而充分的討論後，雙方達成共識並完成諮商紀錄之簽署。</p>

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度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9.積極辦理並參與雙邊國際防檢疫議題諮商、科技合作交流事宜，預期將與美國、加拿大、紐西蘭、澳洲、荷蘭等主要農產品貿易國進行相關諮商，以保障國家利益。
離動物 測， 檢 檢疫 證 可生 能對 並針 三上 劃充 工 定工 病害 昔施， 斗，已 談判。 ，並完 及重要 ，並 病、植 昔施均 處理更 責極辦 定作 於日後 端，將 之術工 8日至 頁議 的討論 紀錄之	六、屠宰衛生 檢查業務 1.辦理畜禽屠宰衛生檢查工作。 2.辦理屠宰場登記及變更等屠宰管理業務。 3.辦理違法屠宰之查緝案件。 4.訓練及督導屠宰衛生檢查獸醫師及查核取締人員。 5.督導屠宰場維持硬體設備之衛生以及實施屠宰衛生作業。	1.截至 91 年 6 月止，已派遣 255 名屠宰衛生檢查獸醫師前往全國家畜屠宰場以及 12 家機械化家禽屠宰場執行屠宰衛生檢查工作，並在防檢局直接指揮並由各分局不定期監督機制下執行。91 年迄至 6 月計檢查豬隻 4,183,481 頭、牛隻 8,555 頭以及羊隻 1,646 頭，合計檢查家畜 4,193,682 頭；另檢查雞 75,455,758 隻、鴨 2,245,417 隻以及鵝 5,499 隻，合計檢查家禽 77,706,674 隻。 2.業已完成辦理屠宰場設立及變更登記書面審核作業 23 場次，核發屠宰場同意設立文件 6 件，完成屠宰場試運轉會勘 17 場次，以及辦理屠宰場設立、變更登記核發及變更屠宰場登記證書 12 件。 3.已完成屠宰衛生檢查獸醫師在職訓練班 5 梯次，計 184 人次，以及屠宰衛生檢查獸醫師職前訓練班 2 梯次，計 48 人次，本年迄今合計訓練 232 人次。 4.舉辦「違法屠宰查緝業務聯繫會議」1 場次，以及完成屠宰場設置標準說明會 5 場次。 5.依據畜牧法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公告之「違法屠宰行為查緝作業要點」，輔導各縣市政府成立「違法屠宰聯合查緝小組」執行查緝工作，91 年迄今共查緝 303 次，查獲違法屠宰案件 26 件，辦理宣導 8 次，計銷燬豬隻屠體 126 頭、牛隻屠體 8 頭、分

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度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切肉品 2,537 公斤。</p> <p>6.91 年 5 月份經屠宰衛生檢查合格豬隻頭數 (70 萬餘頭) 較執行查緝前 (89 年 6 月) 38 萬餘頭, 成長 83%, 並與當月台灣地區所有肉品市場拍賣毛豬頭數相近。</p> <p>7. 提供防檢局及各縣市政府違法屠宰檢舉電話, 鼓勵消費者踴躍檢舉違法屠宰行為, 本期間接獲檢舉電話共 24 次, 並函請各該縣市政府取締。</p> <p>8. 輔導桃園縣政府辦理桃園縣肉品市場現代化屠宰線啓用暨屠宰衛生肉品宣導活動。</p> <p>9. 完成研訂家畜屠宰場設施檢查紀錄及家畜屠宰作業檢查紀錄, 並自 91 年 1 月 14 日依據「家畜屠宰場設施及屠宰作業檢查程序」展開全國家畜屠宰場之查核作業, 第 1 季共計查核 82 場次, 查核場數 42 家, 違規場數 31 家, 查核違規案件 59 件, 均已依法處置。</p>
七、動植物防疫	<p>1. 執行動植物檢疫業務。</p> <p>2. 督導各分區肉品檢查業務。</p>	<p>1. 於海關港口及機場各進出口處設檢疫站, 嚴格執行各項檢疫工作, 並引進檢疫犬偵測制度, 期杜絕國外各種疫病蟲害之侵入, 以保護國內農業生產環境安全。</p> <p>2. 不定期就近監督各分區機制下執行畜禽屠宰場屠宰衛生檢查工作。</p>
參、強化動植物防疫功能	<p>一、健全動物疾病防治體系。</p> <p>1. 畜禽水產動物疾病防治。</p> <p>2. 寵物及野生動物疾病防治。</p> <p>3. 獸醫師管理與功能強化。</p> <p>4. 輔導化製場消毒管理。</p> <p>5. 強化動物疾病疫情通報電腦網路系統。</p> <p>6. 畜禽藥物殘留檢測監控管理。</p>	<p>1. 推動家畜、家禽、水產動物、寵物及野生動物疾病防治及疫情監控, 有效控制動物疾病發生率, (強化縣市動物防疫機關之功能) 建立台灣地區動物疾病防疫體系。</p> <p>2. 進行乳牛、乳羊及鹿結核病與布氏桿菌病檢驗, 提高狂犬病預防注射率, 推動結核病等人畜共同傳染病防治</p>

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度

豬隻
i(89
並與
賣毛
屠宰
違法
話共
帝。品
市生
肉
紀錄
自 91
設施
家畜
查核
場數
已依
設檢
並引
各種
業生
行
物及
有效
動物
動物
氏桿
寸率
方治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7.動物用藥品生產與管理。 8.強化流浪犬處理計畫。</p> <p>二、健全植物防疫檢疫體系。 1.植物防疫及作物病蟲害整合性管理技術之應用及推廣。 2.植物疫情通報系統建置、種苗健康檢查及緊急防治。</p> <p>三、豬瘟及口蹄疫撲滅計畫。 1.豬瘟及口蹄疫撲滅計畫。</p>	<p>工作。</p> <p>3.強化獸醫師專業技能，以提升整體動物防疫體系功能。</p> <p>4.輔導化製場及動物屍體集運業者改善其消毒及衛生防疫，避免動物屍體化製工作成爲疾病防治死角。</p> <p>5.加強輔導高危險群養豬場，推動養豬場自衛防疫功能，透過良善之衛生管理措施，有效防止豬瘟、口蹄疫等疫病病原傳入。</p> <p>6.落實全面使用豬瘟及口蹄疫疫苗，加強疫情通報網路之聯繫，迅速掌握動物疫情，並做最妥適之處理，以避免疫情蔓延。</p> <p>7.加強流浪犬管理人員訓練及對民眾教育宣導工作，落實動物保護觀念，以人道方式對待流浪犬。</p> <p>8.加強市售偽、禁、劣動物用藥品之查緝、取締及監視，以確保動物用藥品質。</p> <p>9.有效防範畜禽藥物殘留，確保上市畜禽產品之衛生與安全，維護消費者之健康與權益，落實禽畜產品衛生安全。</p> <p>10.開發蔬菜、果樹、水稻、特作及雜糧等作物病蟲害整合性管理技術，並進行示範移轉及推廣。</p> <p>11.修訂中華民國植物病害名彙及製作苦瓜病害防治宣導品。</p> <p>12.果實蠅疫情旬報均按時出版，1至6月平均密度低於 88 隻/誘殺器/旬。60 個監測站 540 個監測點疫情通報率超過 90%。</p> <p>13.91 年 3 月間公告實施「植物種苗疫病蟲害驗證輔導要點」及「文心蘭無病毒種苗驗證作業須知」，核發八位文心蘭無病毒種苗檢查人員之訓練合格證書，辦理三場文心蘭無病毒種苗驗證制度說明會及乙場長豇豆無病毒種子採種示範觀摩會。</p>

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度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14.辦理全國農村一般耕地及公共地野鼠全面性共同防除與棲群密度測定，辦理滅鼠毒餌共同供應契約採購。</p> <p>15.強化植物疫情監測通報系統，持續針對國內 47 種重要疫病蟲害進行主動監測，逐步訂定監測標準，並辦理診斷諮詢服務逾 1,200 件。於台灣本島及三離島地區設置約 400 個偵測點，加強對國外可能入侵害蟲之偵測與調查。</p> <p>16.建立植物有害生物風險評估標準作業規範，成立風險評估小組。</p> <p>17.進行火鶴花特定疫病蟲害之追蹤調查，並持續推動火鶴花種苗特定疫病蟲害檢查制度，累計檢查合格種苗達 72 萬餘株。</p> <p>18.研發茭白基腐病之綜合防除技術，及篩選有效防治藥劑。</p> <p>19.辦理梨疑似衰弱病之緊急防治，預計砍除病株 1,200 株，施藥面積 90 公頃。</p> <p>20.辦理水稻稻種消毒及病蟲害共同防治工作與良質米健康苗培育及病蟲害綜合防治工作。採共同供應契約方式辦理水 25%撲克拉乳劑採購。</p> <p>21.91 年 3 月間公告實施「植物種苗疫病蟲害驗證輔導要點」及「文心蘭無病毒種苗驗證作業須知」，核發 8 位文心蘭無病毒種苗檢查人員之訓練合格證書，辦理 3 場文心蘭無病毒種苗驗證制度說明會及乙場長豇豆無病毒種子採種示範觀摩會。</p> <p>22.辦理全國農村一般耕地及公共地野鼠全面性共同防除與棲群密度測定，辦理滅鼠毒餌共同供應契約採購。</p> <p>23.強化植物疫情監測通報系統，持續針對國內 47 種重要疫病蟲害進行主動監測，逐步訂定監測標準，並辦</p>

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度

野測採
續行並
令台
個
蟲
作
從調
定疫
各種
示
預
190
司防
病蟲
契約
購。苗
疫心
蘭發
之訓
無病
長亞
。地
野度
測約
採
持
行主
並辦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理診斷諮詢服務逾 1,200 件。於台灣本島及三離島地區設置約 400 個偵測點，加強對國外可能入侵害蟲之偵測與調查。</p> <p>24. 建立植物有害生物風險評估標準作業規範，成立風險評估小組。</p> <p>25. 進行火鶴花特定疫病蟲害之追蹤調查，並持續推動火鶴花種苗特定疫病蟲害檢查制度，累計檢查合格種苗達 72 萬餘株。</p> <p>26. 研發茭白基腐病之綜合防除技術，及篩選有效防治藥劑。</p> <p>27. 辦理梨疑似衰弱病之緊急防治，預計砍除病株 1,200 株，施藥面積 90 公頃。</p> <p>28. 辦理水稻稻種消毒及病蟲害共同防治工作與良質米健康苗培育及病蟲害綜合防治工作。採共同供應契約方式辦理水 25% 撲克拉乳劑採購。</p>
肆、動植物防檢疫技術研發	<p>一、動植物防疫檢疫。</p> <p>1. 研發動植物疫病蟲害監測與風險評估</p> <p>(1) 建立動植物疫病蟲害風險評估技術。</p> <p>(2) 研發動植物疫病蟲害監測技術。</p> <p>(3) 研析國際動植物防疫檢疫技術諮商議題與加強合作交流。</p> <p>2. 研發動植物防疫及診斷新技術，保護農業生產環境。</p> <p>(1) 開發動植物疫病蟲害防疫技術。</p> <p>(2) 建立動植物疫病蟲害診斷鑑定技術。</p> <p>(3) 開發與應用整合性植物病蟲害管理技術。</p> <p>(4) 加強生物防治資源調查、開</p>	<p>1. 豬流行性感冒之血清學監測與分子流行病學調查，累積完成 740 個豬隻血清流行性感冒抗體檢測工作，780 個肺臟、氣管或鼻腔黏膜分泌液之病毒分離鑑定工作。</p> <p>2. 台灣地區賽鴿之家禽流行性感冒流行病學調查，已採集台灣各地區養鴿戶 90 戶賽鴿 3,600 羽之血清與共泄腔及喉頭拭子，並以製備免疫擴散法抗原，初步檢測約 200 件血清尚未發現有陽性反應情形。</p> <p>3. 鴨鵝水禽類禽流感抗體監控疫學調查，目前已完成送檢 15 鴨場 398 血清，7 鵝場 150 血清，7 雞場 180 血清。鵝血清樣本之檢測以 AGP 試驗進行，在 150 樣本中均呈陰性反應，而鴨及雞血清樣本則以 ELISA 法檢測，在 398 支鴨血清中呈陽性反應有 14 個，其陽性率為 3.5% 另 180 隻雞</p>

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度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發及利用研究。</p> <p>3.研發動植物及其產品檢疫及處理新技術，以確保農業生產安全及促進外銷</p> <p>(1)開發動植物檢疫新技術。</p> <p>(2)開發動植物及其產品檢疫殺蟲殺菌處理技術。</p> <p>二、重點產業及水土保育利用研究發展。</p> <p>1.發展農產品品質安全檢測技術，建立消費者信心。</p> <p>(1)發展農產品安全檢測技術。</p> <p>三、積極開發生物技術。</p> <p>1.開發生物技術，發展高科技農業。</p> <p>(1)開發生物性農業資材及農產品安全檢測技術。</p> <p>(2)推動動物用疫苗生物技術產業發展。</p>	<p>測，在 398 支鴨血清中呈陽性反應有 14 個，其陽性率為 3.5% 另 180 隻雞血清中則均呈陰性反應。</p> <p>4.養殖虱目魚流行病學調查及防治研究，目前調查結果大都以寄生蟲性疾病為主，尤以車輪蟲為多數，其他尚有產氣單孢菌感染症及初次發現虱目魚感染分枝桿菌症其死亡率不可忽視。</p> <p>5.急性反應蛋白之分析與牛隻疾病早期預警系統系統之建立，目前已成功地建立一套濁度計免疫分析法 (nephelometry immunoassay) 來測量 SAA 的濃度，與商品化 ELISA kit 之測量結果相關性極高，且具有更省時、方便又便宜的優點。</p> <p>6.建立完成口蹄疫病毒與假性狂犬病病毒之多引子 RT-PCR 技術，並針對禽類傳染性支氣管炎 (IB) 之 S1 基因設計專一性引子。</p> <p>7.建立 BKD 標準 PCR 檢測方式之雛型。</p> <p>8.研發以 PCR 檢測犬貓尿液鉤端螺旋體與貓白血病定毒之診斷方法。</p> <p>9.完成澳大利亞、荷蘭、宏都拉斯之非疫區申請案及牛內、袋狐、牧草與含動物蛋白消防泡沫液等輸入審查案。</p> <p>10.蒐集各國肉製品作業工廠衛生管理、HACCP 管理計畫、進出口衛生查核等相關資料，作為擬定查證標準程序之參考。</p> <p>11.開發植物疫病蟲害監測技術。</p> <p>12.開發重大疫病蟲害緊急防治技術、發展繁殖用植物特定疫病蟲害偵測、分子生物診斷及防治技術。</p> <p>13.開發重大植物病蟲害之偵測診斷技術並建立風險評估資料。</p> <p>14.開發及改進果樹、蔬菜病蟲害整合性防治技術，設施園藝授粉昆蟲及農田鼠類防治之研究。</p> <p>15.開發重要害蟲、害蟎及作物病害之</p>

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度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天敵，進行天敵繁育及利用，評估防治效益。</p> <p>16.開發害蟲誘引與病蟲害損失分析技術。</p> <p>17.開發偵測植物病蟲害之生物技術。</p> <p>18.開發可資應用之植物檢疫科技與技術，增進我國植物檢疫執行效能。</p> <p>19.引進、研究、發展可資應用之檢疫處理新技術，以確保農業生產安全及促進外銷。</p> <p>20.建立國內外動植物相關疾病診斷資訊，提供我國動植物檢疫防疫措施制訂依據。</p> <p>21.發展植物疫病快速準確偵測診斷鑑定技術，建立病原菌之資料庫，以因應病害診斷鑑定資訊之查詢，以供實際檢疫診斷之需。</p> <p>22.辦理檢疫害蟲基本資料庫及診斷鑑定新技術開發應用，提昇檢疫效能，建立實驗室標準化之診斷鑑定流程，以為檢疫診斷鑑定之依據。</p> <p>23.辦理「國際動植物防疫檢疫案例分析與技術諮詢」第2年計畫，繼續就WTO/SPS委員會會議中貿易關切議題進行整理，並選定8項重要動植物檢疫諮商議題進行研析。</p> <p>24.辦理植物菌質體病害及茄科植物細菌性斑點病、疫病菌 <i>Phytophthora</i> spp.、台灣雙生病毒病害及薊馬傳播番茄斑萎病毒屬主要血清型廣泛性及專一性診斷工具之開發，針對研製快速鑑定及檢測之技術；台灣之重要植物病原線蟲進行整體性之診斷與鑑定技術開發工作。</p> <p>25.針對內食性植物害蟲、檢防疫重要性雙翅目、粉蝨、介殼蟲、薊馬、瓜食蠅等害蟲開發準確性及速效性診斷既定技術，建立更完善的檢測技術。</p> <p>26.針對目前我國的豬病毒性疾病、鳥</p>

有雞
研疾尚虱不可
早成功
則量d之省
病針對因
惟型。聚旋
之非與含至案。管1衛生證標
術、負。斷技
整合益及農
害之

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度

業務及工作計畫	實施概況	實施成果
		<p>的沙氏桿菌及彎曲菌、貓的疱疹病毒及杯狀病毒、及人畜共通疾病—彎曲桿菌等主題提出研究計畫，研發新的診斷方法與技術，建立疾病之快速診斷鑑定技術標準流程。</p> <p>27.利用專一性引子測試美國、義大利、澳洲、紐西蘭、中國等地區檢疫害蟲蘋果蠹蛾幼蟲，可產生相同之片段，日後將可應用於機場港口進口植物檢測鑑定。</p> <p>28.已完成我國家畜屠宰場暨屠體表面特定病原微生物之檢體 1,090 件之檢測，並完成「家畜及家禽屠體表面特定病原微生物採集手冊」之編撰，並據以進行現場採樣人員之訓練。</p>
<p>伍、一般建築及設備 一、營建工程</p>	<p>籌建國家級動植物檢疫中心。</p>	<p>1.辦理本計畫水電空調及土木建築工程決標後各項開工準備及工程執行計畫審查事宜。</p> <p>2.辦理基地址界量測、假設工程施作(工務所、車道、圍籬建築)及初步綱要施工計畫、品管計畫及各項材料出廠檢驗證明審查作業。</p> <p>3.完成管理中心基礎工程— 142 支基樁及動物留檢區整地工程，刻正執行各棟建築物基礎工程施作。</p>
<p>二、交通及運輸設備</p>	<p>金門與馬祖檢疫站購置四輪傳動車 1 輛、客貨兩用車 1 輛及機車 4 輛。</p>	<p>已完成四輪傳動車、客貨兩用車各 1 輛及 4 輛機車之採購程序完成驗收，交由金門、馬祖檢疫站使用，對於執行檢疫業務助益頗大。</p>

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度

四、九十一年度已過期間(截至九十一年七月三十一日)預算執行情形：

歲入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全年度預算數	截至七月底 分配數(1)	截至七月底 收入累計數(2)	分配數餘額 (3)=(1)-(2)	執行率% (4)=(2)/(1)
罰款及賠償收入	500,000	280,000	4,651,318	-4,371,318	1661.19%
規費收入	96,899,000	52,601,000	60,056,750	-7,455,750	114.17%
財產收入	0	0	469,132	-469,132	%
其他收入	14,565,000	8,559,000	10,444,379	-1,885,379	122.03%
合計	111,964,000	61,440,000	75,621,579	-14,181,579	123.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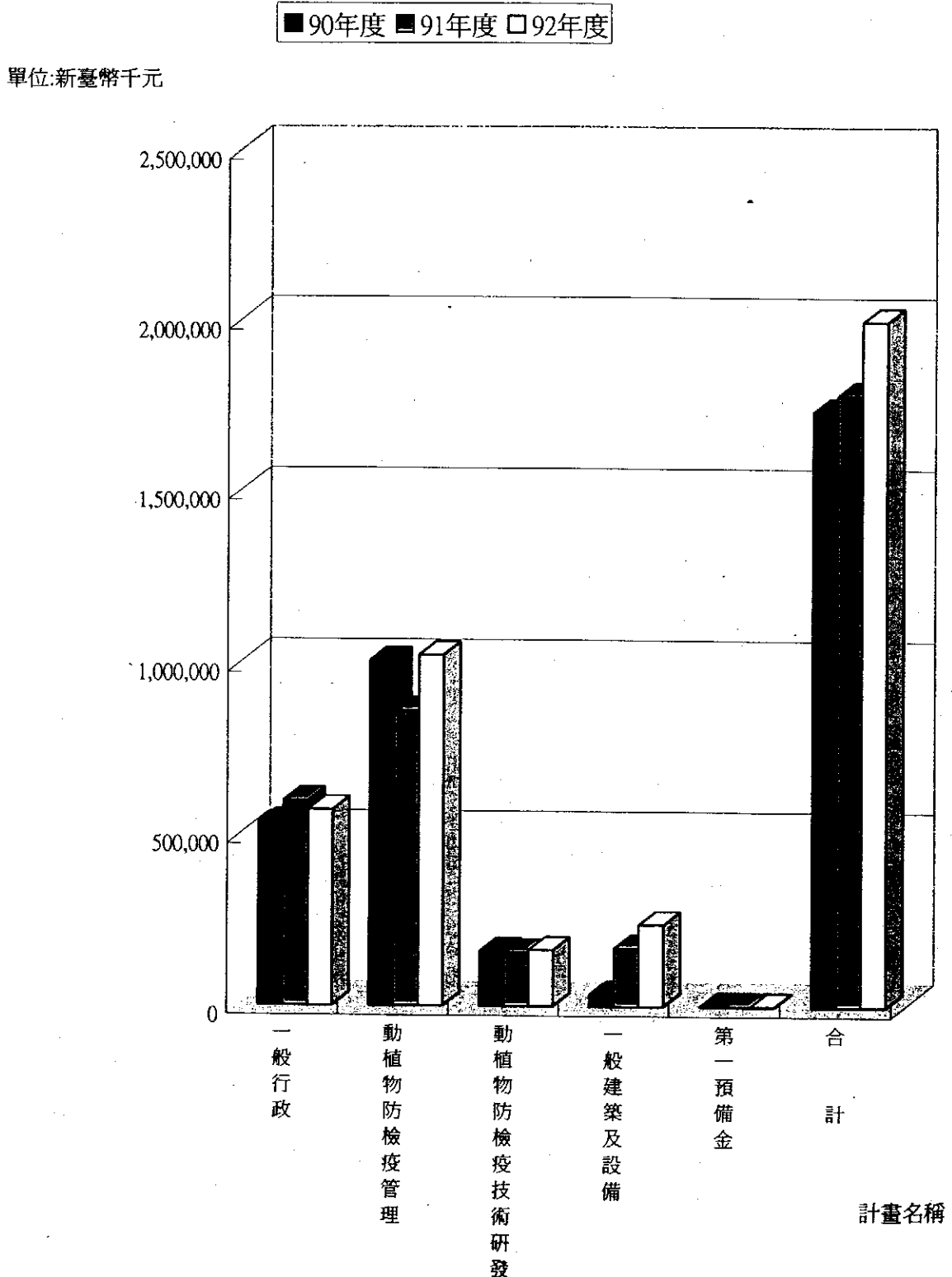
歲出部分：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全年度預算數	截至七月底 分配數(1)	截至七月底 支付累計數(2)	分配數餘額 (3)=(1)-(2)	執行率% (4)=(2)/(1)
一般行政	592,789,000	395,804,000	381,495,400	14,308,600	96.38%
動植物防檢疫管理	413,279,000	259,626,000	232,944,429	26,681,571	89.72%
強化動植物防檢疫功能	435,688,000	286,067,000	241,878,903	44,188,097	84.55%
動植物防檢疫技術研發	157,005,000	119,268,000	115,710,000	3,558,000	97.02%
一般建築及設備	171,415,000	46,415,000	36,843,534	9,571,466	79.38%
第一預備金	1,500,000	0	0	0	0%
合計	1,771,676,000	1,107,180,000	1,008,872,266	98,307,734	91.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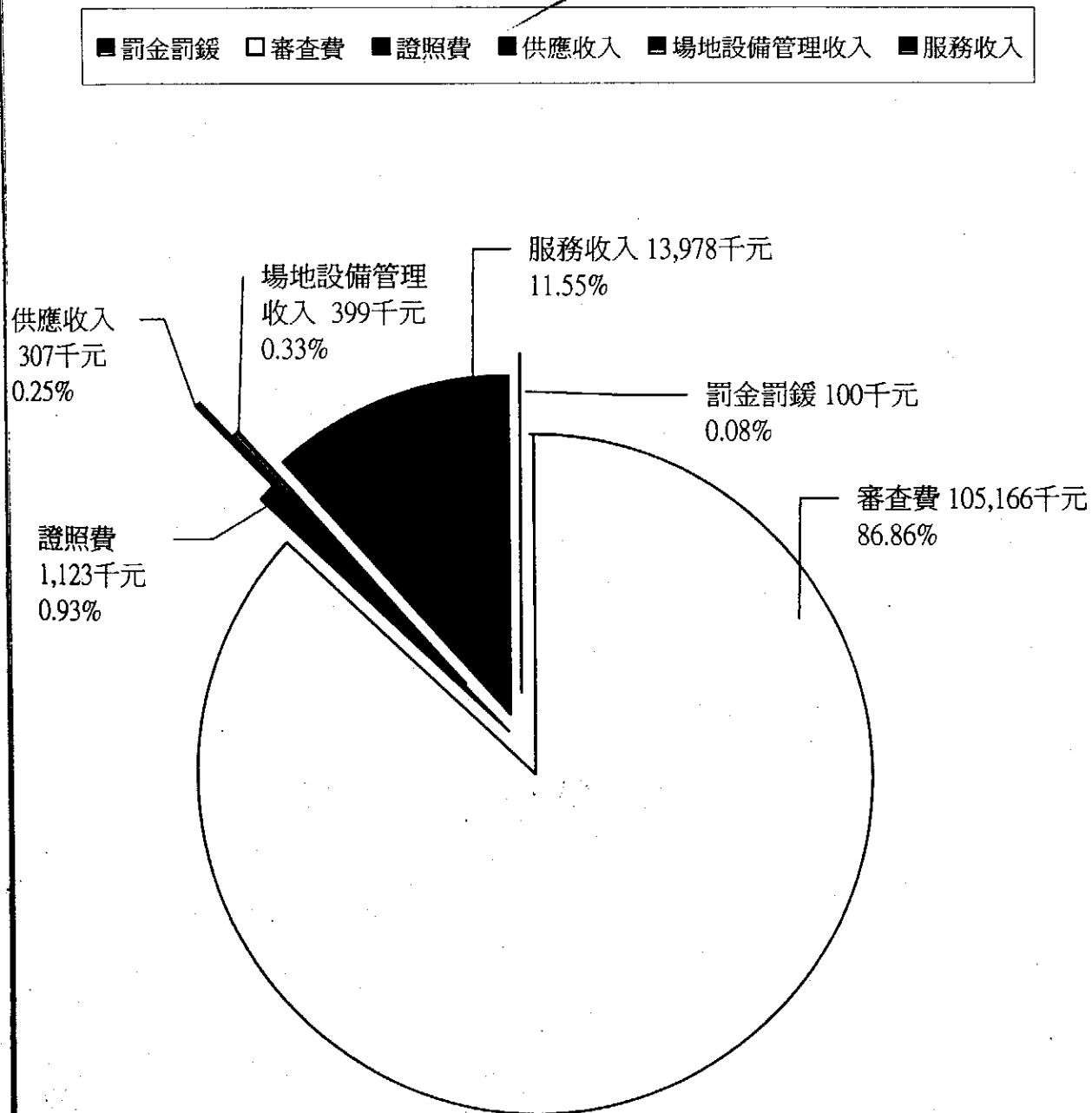
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度

本局最近三年度歲出預算數編列比較圖



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度

九十二年度歲入來源別分析圖



名稱

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度

九十二年度歲出預算費用別分析圖

■ 人事費 □ 業務費 ■ 設備及投資 ■ 獎補助費 ■ 預備金

